

2011年第一期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10年期）

2021年付息兑付公告

为保证2011年第一期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10年期）（债券简称：11国网债01）（债券代码：1180177）付息及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2011年第一期国家电网公司企业债券（10年期）
3. 债券简称：11国网债01
4. 债券代码：1180177
5. 发行总额：人民币100亿元
6.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5.14%
7. 债券期限：10年
8. 付息兑付日：2021年12月8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二、付息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联系人：苗宏亮

联系方式：010-66597407

2.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琪悦

联系方式：010-60833560

3. 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登记结算部 郜文迪 010-88170827

李紫菡 010-88170759

四、备注

无

